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，并于2010年8月24日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举行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亲自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杨宏先生主持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，通过了《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其所载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